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D2025-ZB-1759-001RR

安康市中医医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三次)
招 标 文 件

合同包 1：高新分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二) 投标人须知.....	10
一、总则.....	10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0
2.资金来源.....	11
3.投标费用.....	11
4.适用法律.....	11
二、招标文件.....	11
5.招标文件构成.....	11
6.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
7.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12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8.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12
9.投标文件组成.....	13
10.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3
11.投标报价.....	13
12.投标保证金.....	13
13.投标有效期.....	14
14.投标文件的制作.....	14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15.投标文件的加密.....	15
16.投标截止.....	15
17.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5
五、开标及评标.....	15

18.开标.....	15
19.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6
20.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6
21.投标偏离.....	17
22.投标无效.....	18
23.比较与评价.....	18
24.废标.....	19
25.保密要求.....	19
六、确定中标.....	19
26.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19
27.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19
28.发出中标通知书.....	19
29.告知招标结果.....	20
30.签订合同.....	20
31.履约保证金.....	20
32.预付款.....	20
33.招标代理服务费.....	21
3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21
35.廉洁自律规定.....	26
36.人员回避.....	26
37.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26
附件 1：投标担保函.....	28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30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32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5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5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9
一、资格证明文件.....	62

第一部分 身份证明文件.....	61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65
二、商务及技术文件.....	72
投标函.....	72
开标一览表.....	73
投标分项报价表.....	46
技术偏离表.....	75
商务条款偏离表.....	76
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商务文件.....	79
投标方案.....	79
业绩一览表.....	8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8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安康市中医医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采购项目（三次）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中央运送外包服务采购项目（三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u>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u>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u>2025年10月09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u>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CZD2025-ZB-1759-001RR

项目名称：中央运送外包服务采购项目（三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7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高新分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47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6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其他医疗卫生服务	高新分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	1（年）	详见采购文件	47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一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高新分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服务承接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高新分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3.2、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并提供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3.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4、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未按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09 月 11 日至 2025 年 09 月 17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10 月 09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开标地点：安康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3《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4《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1.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1.6《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

2、招标文件获取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网上投标确认后在线下载招标文件，未在文件获取时间内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投标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V1.0、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政府采购、新点工程），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4、请各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名称：安康市中医医院

地址：安康市巴山东路47号

联系方式：0915-818361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都市之门C座9层

联系方式：029-8849791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锐 雷鹏 程燕

电 话：029-88497916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09 月 10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安康市中医医院 地 址：安康市巴山东路 47 号 电 话：0915-8183617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都市之门 C 座 9 层 联系人：张锐 雷鹏 程燕 电话：029-88497916
1.3.3	合格投标人的特定资格条件：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2、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并提供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未按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1.3.4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是</u>
1.3.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u>否</u>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u>否</u>
1.4.7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u>/</u>
1.7	项目所属行业： <u>其他未列明行业</u>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2	预算金额：合同包 1（高新分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470,000.00 元。 最高限价：合同包 1（高新分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460,000.00 元。
5.4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u>否</u>
8.1	如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可以中标 <u>1</u> 包。
12.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有效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14.1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壹份（交易平台上传）
16.1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09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18.1	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09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安康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19.2	信用查询时间：资格审查时
20.5	核心产品： <u>/</u>
23.2	评标方法：适用 <u>适用综合评分法</u>
27.1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27.2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u>否</u>
31.1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 <u>否</u>
32.1	预付款比例为：无
32.3	情形如下： ☐ 采购资金在履约完成之后才能到位 ☐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期限小于 20 日

	☐ 政府采购预算资金小于 50 万元 ☒ 其他采购人不能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成前支付采购资金
33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 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的计算方法按标准按标段收取。 中标单位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信息 银行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 账 号：78560188000095264 联 系 人：财务部 联系电话：029-85263975
37.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一次性提出
37.4	联系单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综合办公室 联系电话：029-85235014
38	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流程： 须严格按照以下要求及内容进行执行，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开标现场无法顺利进行的，后果自负。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投标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V1.0、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政府采购、新点工程），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2、不见面开标流程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2.1 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

	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1)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2)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安康市进入。 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 2.2 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 2.3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 注：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2.4 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	--

（二）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和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2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3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3.4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未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及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的内容提交。

-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7 本项目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资金来源

- 2.1 本项目的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具有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条件。
-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预算额度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 5.1 招标文件共六章，构成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2 招标文件中如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5.4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6.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多个标段进行投标或者中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8.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标段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及要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响应，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该标段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组成

9.1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其他单位章（以下统称公章）。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10.2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分项服务、伴随的货物和工程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1.3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11.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投标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14.1 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投标人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 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招标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电子化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电子化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4.2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3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加密

- 15.1 投标人应按照国家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应承担加密操作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

16. 投标截止

-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
- 17.2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要求重新提交，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申请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签署、加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 17.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17.5 除投标人不足 3 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开标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自己或所代表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记录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中所填写的全部内容。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开标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及其投标标的物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20.2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如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的产品。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5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偏离

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负偏离，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2. 投标无效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22.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3)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7)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 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3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

- 标人，其投标报价按规定扣除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23.4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24. 废标**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5. 保密要求**
-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25.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六、确定中标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 27.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 27.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8. 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并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项目采购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等

原因进行价格扣除后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报价；项目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 告知中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或修改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0.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上报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31. 履约保证金

31.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 2）。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3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31.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上报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预付款

32.1 预付款是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2.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约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32.3 本项目采购人不需要支付预付款的情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招标代理服务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单独列项。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

34.1 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4.2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陕西省财政厅出台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中标人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了解详情。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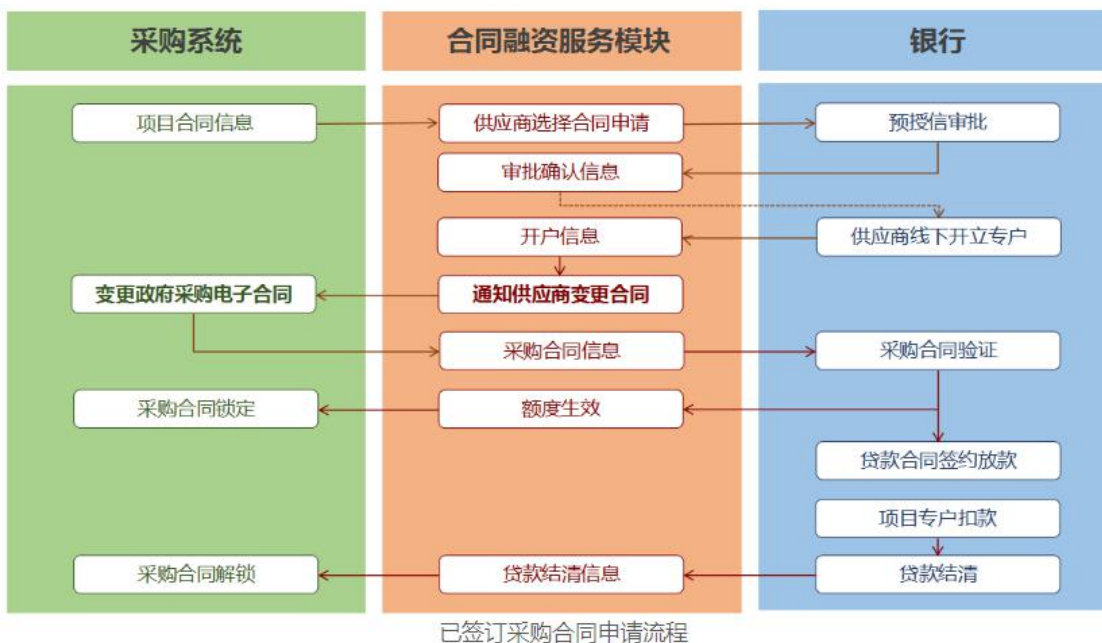
政府采购供应商申请信用融资时，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切实做到以政府采购信用为基础，简化手续，提高效率，降低供应商融资成本。

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

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在签署合同时应当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申明或提示该合同将用于申请信用融资，并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名称及在该银行开设的收款账号信息。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进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应当将上述信息在政府采购合同中予以特别标记。

业务流程简图如下：



省级政府采购项目贷款银行信息：

一、陕西建行（E 政通）

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西安市南广济街 38 号 白玉皓 13201603166
 西安莲湖路支行 西安市莲湖路 35 号 刘 冲 17702902131
 西安曲江支行 西安市雁塔南路 2216 号 樊理君 18691568151
 西安高新区支行 西安市高新路 42 号 卞斯超 15191075651

西安经开区支行	西安市未央路 125 号	惠 媛	17792256100
西安南大街支行	西安市南大街 15 号	乔 鉴	18089136919
西安和平路支行	西安市和平路 101 号	陈 歆	18691816821
西安兴庆路支行	西安市兴庆路 61 号	李 妍	13892880386
西安新城支行	西安市南新街 29 号	朱子君	18629286269
西安长安区支行	西安市长安区青年街 2 号	王淑芸	13572289603
咸阳分行	咸阳市西兰路 4 号	邵 洋	13299079906
宝鸡分行	宝鸡市红旗路 36 号	李 倩	18629019817
铜川分行	铜川市新区正阳路与长虹路十字	张小波	18691932636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创业大厦	张君君	15991929275
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陈进佃	15609110557
汉中分行	汉中市石灰巷 21 号	王晨旭	15319375850
安康分行	安康市育才路 102 号	张少帅	13165762680
商洛分行	商洛市名人街广电大楼下	郭 杨	17809267188

二、北京银行（政府订单贷）

西安分行营业部	刘晓伟	总经理助理	029-61828763 18066630518
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梁凡	行长助理	029-61828531 18681945597
西安曲江文创支行	蒋超	室经理	029-65667366 15891737329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孟庆龙	行长助理	029-61828272 13991990373
西安长缨路支行	范凯	副行长	029-68717760 13991315609
长安区西长安街支行	陈明	行长助理	029-85724301 18149209660
泾渭工业园支行	杨奕	室经理	029-68213773 15934802021
北客站科技支行	周洁	副行长	029-61828129 18629518636
解放路支行	王莉	行长助理	029-61828185 15802966196
延安分行	奥宝森	室经理	0911-8076038 15592925222

三、工商银行（政采贷）

榆林分行	张岭	客户经理	0912-6183827 15353386777
宝鸡分行	郭进	客户经理	0917-3238282 18991749262
安康分行	郑婕	客户经理	0915-3236275 15667856663
铜川分行	彭东东	客户经理	0919-2151878 17392898832
延安分行	党莹	经理助理	0911-2380826 15291142933
汉中分行	杨薇薇	部门副经理	0916-2606773 18591607453
渭南分行	张欢	客户经理	09132095066 15229730006
咸阳分行	袁霖	客户经理	029-33259370 18591006506
商洛分行	张铮	经理助理	0914-2310908 18691410305
商洛分行	余勇博	客户经理	0914-2310908 18092802280
西安分行	巩越	客户经理	029-87609419 18629450680

四、中信银行（政采 e 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朱雀大街中段 1 号	曹晓聪 13759957407 魏敏 18681897602
咸阳分行	秦皇中路绿苑大厦	杭群 13992016859
宝鸡分行	宝鸡市高新大道 50 号财富大厦 B 座	王尧 13636762976
渭南分行	渭南市朝阳大街中段信达广场世纪明珠大厦	杨阳 18191815559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区长兴路 248 号中信银行	刘洪巍 13636885556
汉中分行	汉中市汉台区西二环路与劳动西路东南汉中滨江·公园壹号（产业孵化区）3B 号	

楼 陈真 18509165068

五、中国光大银行（阳光政采贷）

宝鸡分行	杨 欢	0917-3451055	18329677163
榆林分行	尚云鹏	0912-3548019	18690473126
延安分行	汪昊田	0911-8011831	13509115500
咸阳分行	侯 佳	32100021	15229500088
营销一部	李 敏	8723631113772031109	
营销二部	朱翰辰	87236201	17791788078
营业部	张翔琮	87236306	18829235568
电子城支行	张曼玉	88247071	18009298787
明德门支行	王 晨	85350770	13991249430
东大街支行	刘 林	87438914	15029673754
经济开发区支行	陆家俊	86525176	18629303397
凤城九路支行	宋 宜	89155022	18966911622
兴庆路支行	司 洋	83290033	18629251819
长乐西路支行	张 超	82566208	15877390201
友谊路支行	负程敏	88422067	18792795210
边家村支行	王 鹏	85251673	15309223048
北关支行	菅新培	86248203	18092169361
南郊支行	程 拓	85265234	13772491661
西关正街	马 瑜	89548109	13772337373
丈八东路支行	杨筱凡	81026910	15129044185
雁塔路支行	闫梓阅	82222501	18691561524
唐延路支行	尉二宝	88329478	13991930150
枫林绿洲支行	杨 嘉	87302120	13609199490
南关正街支行	郭 敏	85230722	18066610983
南二环支行	刘 超	88362861	18192080396
曲江支行	田 鹏	81205890	13991937977
太白路支行	马振林	68912880	15353736656
明光路支行	刘二渭	81623506	13201793405
凤城二路支行	张 洋	86680267	13720423343
昆明路支行	张 洁	84592506	13991821278
丈八北路支行	郭 浩	81875192	15667087662
新城支行	余振东	87251680	18066617238

六、浦发银行（政采e贷）

西安分行	吴晨雨	客户经理	029-63603803	15991724645
西安分行	陈福全	客户经理	029-63603441	17782511994
西安分行	韩瑾	客户经理	029-63603443	18202909790
西安分行	李瑞雪	客户经理	029-63603445	18220862398
榆林分行	陈晓晓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68	15691269965
榆林分行	郭小东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08	15291820586
宝鸡分行	张一岚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19	18690008816
宝鸡分行	朱强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26	13909176381
渭南分行	王晓峰	公司业务部	0913-3357080	13992363166

咸阳分行 薛晗 公司业务部 029-32083788 15109226216

七、兴业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朱靖 总监 029-87482998 13363979983

八、中国民生银行（政采贷）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75 /18821669199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80 /18591953690

九、浙商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259 号 曹金辉 18710993980

十、招商银行（政采贷）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任瑾；85438988

十一、长安银行（小微贷）

长安银行西安曲江新区支行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一路 3 号

联系人：陈瑶 13629266833

十二、网商银行（合同贷）

十三、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政采贷）

渭南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建设银行	郭煜庆 田宇	13892535580 17797059890
2	浦发银行	孙哲龙 蒙波	13892383911 15249035320
3	中信银行	杨洋 耿浩	18191815559 13193388328
4	兴业银行	权奥星	15706090239
5	工商银行	张剑 张欢	18191356300 15229730006
6	长安银行	李华	13335331958
7	邮储银行	张萱	13028431555 18091365182

延安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序号	银行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	中国建设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徐欣蕾	15891686951
2	中国工商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师范路	姬悦	18391156580
3	北京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双拥大道	奥宝森	15592925222
4	邮储银行延安分行	宝塔区枣园路志丹大厦	刘凯	18691114222

序号	银行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5	光大银行延安分行	宝塔区卷烟厂东信时代一、二层	汪昊田	13509115500
6	交通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北大街 95 号	王瑶	13389119518
7	延安农商行	延安市宝塔区百米大道永兴路农商银行大厦	段田瑞	18700166012
8	甘泉农商行	甘泉县中心街 019 号	白晶晶	15129872940
9	延长联社	延长县七里村镇街道城区中街	白永卿	18109119635
10	延川联社	延川县大禹街道北关信用合作联社	张沛兴	15129756920
11	子长农商行	子长市长兴街	王莉	13992153010
12	安塞农商行	延安市安塞区富民街 22 号	王平	15991569027
13	志丹联社	延安市志丹县保安街 134 号信合大厦	李倩	18792408171
14	吴起农合行	陕西省延安市吴起县北苑东路 26 号	李娜玲	15591103321
15	洛川农商行	陕西省延安市洛川县中心街	史云云	15291172848
16	富县农合行	富县富城镇正街 8 号	逯其玲	18091126065
17	黄陵联社	黄陵县桥山大厦	曹涛	13772255164
18	宜川联社	宜川县党湾街 65 号	毛永良	15009118628
19	黄龙联社	黄龙县石堡镇广场大街 40 号	郑国强	15991595662

35. 廉洁自律规定

- 3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
- 3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6. 人员回避

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7.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 3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7.2 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中国政府采购网首页下载专区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 37.3 投标人提交质疑函的要求

- 37.3.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37.3.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7.3.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37.3.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37.3.5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

- 37.3.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签字的需提供相应的授权书。

- 37.4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1：投标担保函

（适用于投标保证金保函）

保函编号：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下称被保证人）将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贵方招标编号为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币种）____元（小写）____元整（大写）。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28 日（含 28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 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2.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合同；

3.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4. 被保证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5. 被保证人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

6. 被保证人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将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送达我方。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2：履约担保函格式

编号：

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出具保函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标工作。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工作程序如下：

一、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标准见本章附表一。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 1、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完整性、有效性、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3、信用查询不符合要求的。

二、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的审查评审工作。

1、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符合性审查标准见本章附表二。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2 投标报价超出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的。

1.3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4 投标内容存在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情形，或出现投标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技术中实质性要求，造成采购档次降低。

1.5 存在其它不符合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条款的。

2、如有必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书面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评审要素和标准见本章附表三。

3.1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三、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如有）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金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享受投标报价折扣。

3、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则：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附表一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2)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3)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4) 投标人是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登记证书复印件； (5)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6)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1)或提供(2)	(1) 提供 2023 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满足以下要求： ①投标人是企业的，财务报告是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复印件至少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 2 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 ②投标人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 ③投标人适用《政府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 ④投标人适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 ⑤投标人是上述四种情况以外情况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	
			(2) 提供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应满足以下要求：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①资信证明须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由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 ②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投标人提供的复印件在本次投标中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复印件无效）。 ③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1）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投标人采用汇算清缴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最近一期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3）缴纳税收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投标人名称和所缴纳税种种类，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不能作为单位纳税的凭证。 （4）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投标人名称和所缴纳的社保的种类。 （3）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的证明材料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5 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6 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服务承接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10 格式提供声明函。	
9	信用信息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天进行资格审查时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10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证明		(1)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投标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 授权代表投标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证明。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7 格式做出说明	
1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8 格式做出声明。投标人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13	已按要求从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		需按要求从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 未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审查结论		通过/不通过	
不通过原因说明			

注：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审查意见，符合的标记为“√”，不符合的标记为“×”；
2. 审查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不进入后续评审；
3. 对审查结论为“不通过”的，要说明原因。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1	投标文件 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4	预防不正当竞争	投标人的报价不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情况	
5	投标内容	投标内容不存在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情形，投标内容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技术中实质性要求，不存在采购档次降低的情形	
6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的情形见附注)	
7	其它	不存在其它不符合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条款的情形	
审查结论		通过/不通过	
不通过原因说明			

注：

1. 评审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审查意见，符合的标记为“√”，不符合的标记为“×”；审查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不进入后续评审；对审查结论为“不通过”的，要说明原因。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附表三 评审标准

评标因素	权值%	评价要素
价格分	15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分
整体服务方案	9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中央运送服务的模式、②整体目标、③预期效果、④管理方式等内容）进行评价： （1）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内容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在满足（1）的基础上，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能把握需求特性、重难点，并有指导性实施计划，符合项目实际，有利于项目运行，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完全符合；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部分符合；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偏离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不符合。以上每一项完全符合得2分，部分符合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工作组织实施方案	9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中央运送的工作组织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组织设计、②人员配置（含管理人员）、③人员考核办法、④服务质量考核办法等内容）进行评价： （1）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内容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在满足（1）的基础上，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项目实际，有利于项目运行，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完全符合；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部分符合；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偏离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不符合。以上每一项完全符合得2分，部分符合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档案管理方案	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档案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运送档案管理流程、②档案建立与管理的设立情况、③信息化档案管理流程、④档案移交方案等内容）进行评价： （1）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内容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在满足（1）的基础上，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能确保档案保密管理、有严格的档案调阅流程，方便采购人后续管理及监督，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完全符合；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部分符合；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偏离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不符合。以上每一项完全符合得1分，部分符合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
组织架构情况	7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组织架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①组织架构、②工作职能组织运行图、③岗位职责方案等内容）进行评价：

		(1) 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内容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2) 在满足 (1) 的基础上，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组织机构设置合理、明确各个岗位职责与分工、做到专人专岗、监督性强，涉及到项目实施的各个环节、有利于项目顺利实施，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完全符合；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部分符合；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偏离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不符合。以上每一项完全符合得 2 分，部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突发情况 处理方案	5	投标人需具备管理中异常事件应急处理能力 & 响应机制，同时提供与医院感染控制相关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②灾害事故、③紧急医疗、④个人防护、⑤手卫生、⑥物品运送注意事项、⑦重点及易感区域工作流程等）进行评价： (1) 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内容的得 0.8 分，未提供不得分； (2) 在满足 (1) 的基础上，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方案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确保在突发事件发生后不影响本项目执行，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完全符合；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部分符合；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偏离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不符合。以上每一项完全符合得 0.6 分，部分符合得 0.3 分，不符合不得分。
针对本项目的 质量控制支持 方案	7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质量控制支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控制目标、②质量控制方法、③专职人员配置等内容）进行评价： (1) 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内容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2) 在满足 (1) 的基础上，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方案有突出重点难点，并能保障服务质量，有利于项目实施，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完全符合；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部分符合；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偏离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不符合。以上每一项完全符合得 2 分，部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员工管理 制度	5	根据投标人对员工的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①工作管理制度、②员工奖惩制度、③人性关怀制度等方面）进行评价： (1) 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内容的得 0.5 分，未提供不得分； (2) 在满足 (1) 的基础上，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能针对不同岗位制定不同制度和管理措施，且管理制度和奖惩措施完整，有利于本项目实施，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完全符合；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部分符合；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偏离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不符合。以上每一项完全符合得 1.5 分，部分符合得 0.75 分，不符合不得分。

人员招聘和人员培训方案	4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招聘和人员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招聘计划、②培训计划、③培训人员、④培训内容、⑤培训方式等内容）进行评价： （1）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内容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2）在满足（1）的基础上，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招聘计划符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提供的培训方案能针对不同岗位设置，提供不同的培训内容，有利于受培训人员的岗位技能提升，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完全符合；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部分符合；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偏离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视为不符合。以上每一项完全符合得 0.6 分，部分符合得 0.3 分，不符合不得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与采购人沟通方案	5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与采购人沟通方案进行评价： ①投标人提出沟通方案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②在满足①的基础上，针对项目特点所制定沟通方案，包含及时整改采购人提出的整改问题，完善采购人提出的运送保障方案，及时上报人员调整情况及其他应急情况，沟通方案合理且有利于本项目实施的得 3 分；提供的内容偏离本项目实际情况或提供的内容不符合上述情形不得分。
日常在岗值班制度方案	6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日常在岗值班制度方案进行评价： ①有提供日常在岗值班制度方案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②在满足①的基础上，值班制度方案包含《值班记录》、《运送记录》、《交接班记录》、《值班时间记录》，并能提供相应的交接班管理制度，且值班人员安排等能够保障运送服务质量的得 4 分；提供的内容偏离本项目实际情况或提供的内容不符合上述情形不得分。
承诺	2	承诺拟派驻的服务人员身体健康，具有良好的沟通及服务意识，形象及品性端正，在工作时间统一服装，带工作证或胸牌的得 2 分。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
	2	承诺所有服务人员进场时都必须经过体检合格方能上岗的得 2 分。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
	2	承诺拟派驻的服务人员严格遵守采购人各项管理制度的得 2 分。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
	2	承诺拟派驻的服务人员的基本工资应不低于安康市最低工资标准，且供应商应严格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标准、基数和比例为员工交纳社会保险等福利的得 2 分。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
	2	承诺拟派驻的服务人员的工作时间应严格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标准执行（每周工作时间不超 40 小时，因工作原因产生的加班（含节假日加班）应严格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标准付给相应服务人员

		加班薪资)的得 2 分。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
	2	承诺无条件接受院方对其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和检查、考核,并配合院方接受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开展的各项检查与评比工作的得 2 分。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
	1	根据供应商承诺的临时调配应急人员到达现场速度进行评价:承诺在 4 小时以内(含 4 小时)调配应急人员的得 1 分;未提供承诺或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1	承诺在服务期内,因投标人服务不到位或因投标人的原因,在服务场所内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失,责任和损失全部由投标人承担的得 1 分。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
	1	承诺如遇服务人员请假、突发性等缺人情况,供应商应统筹安排,保障有人在岗,且相关人员须通过岗前培训的得 1 分。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
业绩	8	提供近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为准),每提供 1 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满分 8 分。
总分		100 分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安康市中医医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包 1：高新分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 合同书

甲方：安康市中医医院

乙方：

地址：安康市巴山东路 47 号

地址：

电话：0915-8183617

电话：

鉴 于

A.乙方在为医院提供专业的临床支持(中央运送)管理服务方面具有丰富经验；

B.甲方委托乙方就【安康市中医医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采购项目】进行管理服务并支付报酬，乙方接受甲方委托，为甲方提供此类管理服务。

因此，鉴于以上情况和基于下述条款和条件，双方经过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1. 简述

1.1 服务范围及性质

甲方按照本协议第 2 条的约定内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临床支持(中央运送)管理服务，并由乙方提供专业的管理队伍提供第 2 条约定的管理服务。甲方同意按第 5 条的约定支付费用。乙方接受委托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意按本协议的约定向甲方提供专业的管理服务。

1.2 甲方给予支持的承诺

为顺利履行本协议，甲方承诺根据乙方工作需要提供专业和行政人员的支持，免费提供办公用房并安排专人(姓名： 联系方式：)协助乙方工作推进和沟通工作的支持。

1.3 甲方提供的信息

乙方以甲方提供的信息为基础，实施本协议下的管理服务项目，甲方声明其向乙方提供的有关管理服务的信息是完整和准确的。

2. 服务

2.1 管理及服务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附件 A 列出的所有项目的管理及服务。详见本协议附件 A。

2.2 员工培训

乙方须培训、管理和指导其员工以保证能满足附件 A 所列服务项目的要求。

2.3 由乙方承担的费用

乙方自行承担提供本协议约定的管理服务而产生的直接运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i)乙方员工所有费用；(ii)员工培训费用；(iii)国家或地方部门征收的所有税费及保险费。

3. 员工

3.1 乙方同意按照附件 A、B 的要求向甲方派驻管理人员和服务人员，其中项目经理一人作为乙方的主要代表执行本协议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3.2 乙方承担所有员工的工资和其它与其工作有关的、国家或地方法规所要求征收的税费、社会养老保险等相关费用。

3.3 合同人数：如合同期内因甲方要求增加服务范围需乙方增加服务人员的，由甲方用人科室向甲方提交用人申请，经甲方审批通过并书面通知乙方后，由乙方招聘安排上岗(人员相关费用金额经甲乙双方协商后由医院支出)。

4. 设备

各护理单元现有运输推车、平车、运输箱包为【安康市中医医院】所有，使用过程中所有权不变，由甲方负责报损及更新，乙方负责使用、清洁，并每周进行性能检查及登记。

5. 付款

5.1 甲方同意按每月考评结果 10 日前支付上月服务费用。

5.2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5.3 每月合同应付金额： 。小写：

以人民币转账支付，支付金额甲方可根据本合同第 5 条的 5.1 条、5.3 条，第 6 条及第 11.2.2 条进行调整。

6. 期限及服务费总额

甲乙双方服务协议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全年服务费总额： (小写：¥)

7. 由甲方提供的场地条件

7.1 场地和公用设施

甲方在其场所内向乙方提供管理服务所需的办公用房，上述场地水、电均为甲方免费提供(仅限于满足乙方正常运送服务业务及管理之需)。乙方若在上述区域违法、违规、违约使用水、电，甲方有权采取处罚措施。

7.2 办公电话及网络

甲方应提供保证乙方正常服务所需的内部电话及网络。

8.服务内容 with 质量标准

8.1 服务内容

8.1.1 负责高新分院各科室手术器械及敷料包运送服务。

8.1.2 负责高新分院 24 小时液体的配送。

8.1.3 负责高新分院所有工作人员、病员用的被服、工作服、病员服等转运、更换、配送工作。

8.1.4 负责高新分院中药熬制及配送。

8.1.5 负责高新分院水电维修。

8.1.6 配合医院做好迎接各类检查和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等应急运送工作。

8.1.7 按时参加总务科工作例会和沟通协调座谈会。

8.2 服务标准

8.2.1 设立 24 小时的调度中心，以满足各科室的需求。

8.2.2 物品运送工作按照科室计划，减少随机性，按照规定的时间、线路运送物资物品。

8.2.3 加强运送工作的核对措施，杜绝任何形式的失误，保证运送物品的安全。及时积极完成医护人员临时交办的工作。

8.2.4 具备足够的应急措施和人员应对突发医疗紧急情况，服从院方安排，当紧急突发事件发生时，以最快速度调集大量人力赶赴现场进行支援。

8.2.5 运送准确率应达到 100%,及时率应达到 98%以上。

8.2.6 工作人员按规范着装，仪表整洁、言谈举止符合医院规定，服务热情，态度和蔼，文明礼貌，为病员提供优质服务，及时响应临床需求。

8.2.7 应加强安全教育，运送服务人员在运送中注意安全，运送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并应急处置。

8.2.8 配送人员不能与患者及家属发生争执，不得向患者及家属索要或者接受礼物和小费。

8.2.9 配送人员不损坏、不丢失院方财物。正确使用运输工具，不得人为损坏。并每天按规范进行清洁消毒。

8.2.10 工作出现差错不隐瞒，如实报告及时处理，尽最大努力减少对患者的人身损

害及财产损失。

8.2.11 送调度中心全天为临床服务，乙方应配备相应的通讯设施设备并保证通讯畅通，24 小时无间断接受指派，并做好记录，不得无故停机造成工作秩序混乱。

8.2.12 物品运送服务范围 and 对象包含全院所有部门、所有运送服务需完成当面清点及书面交接手续。

8.2.13 完成医院指派的搬运任务，主要包括(但不仅限于)：院内义诊、会场布置、院内宣传现场布置、物品搬运、科室搬家等。

8.2.14 乙方用工人员必须按照医院的管理要求，严格遵守相关的制度，若不服从管理或教育无效者，院方有权要求予以更换，并对乙方予以处罚。

8.2.15 每天按照医院约定时间下科室收取、清点、整理、检查登记洁污被服数量，严格按照约定进行分类、更换、运送。按时将被服送达各科室，认真履行发放手续，经详细核对、检查记录方可发送，做到运送及时，数量准确无误，保证科室需要；对破损被服进行缝补修复，把好报废关，每月清点、核算和上报当月的报废被服数量。

9. 安全责任

乙方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应高度重视人员安全和消防安全，凡造成员工本人或他人伤、残、亡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0. 应急预案

10.1 如遇某种突发因素导致部分员工集体辞职或罢工，乙方现场管理人员应及时向乙方上级部门汇报，同时做好人员调动顶替等相应解决措施，保障各岗位工作完成，并汇报给甲方监管部门人员，若处理不力对甲方造成的不良影响和所有损失等，将由乙方承担责任，并如实赔偿。

10.2 如果岗位出现其他突发事件，在岗位的工作人员及时报告项目管理人员，30 分钟内组织协调解决并向乙方上级部门汇报。

10.3 乙方应定期对员工进行消防安全知识培训，提高安全意识，掌握正确使用灭火器材的方法和技巧，能够引导疏散人群，保护人身和财产安全。

10.4 遇重大节日，重大活动，各种救灾抢险，突发疫情，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情况时，乙方应服从甲方统一安排和要求，及时做好工作调整，保证工作任务完成。

11. 执行检查

11.1 执行检查

双方代表应定期联合检查乙方的管理服务履行情况和其它相关事宜。

11.2 质量考核

11.2.1 甲乙双方同意按附件 C《安康市中医医院(中央运送)考核标准及考核办法》的要求对乙方进行考核,低于 90 分予以扣款,每低一分扣除当月服务 费用的 5%,所有扣款全部在当月甲方应付服务费用中扣除。连续三次考核低于 90 分,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如有违法乱纪严重影响甲方形象的、双方解除服务合同。

11.2.2 乙方服务不到位,造成甲方遭到投诉的,每次有效投诉甲方有权扣 500-2000 元罚金。

11.3 考核方式

11.3.1 每月由乙方发放(20 份)满意度调查表到不同科室进行满意度征询、根据征询综合得分确定当月考核分数。

11.3.2 其它考核方式详见附表 B 执行。

12. 协议终止

12.1 违约通知、宽限期、终止

如果一方(“违约方”)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一项或多项义务,另一方(“守约方”)应书面通知违约方并指出违约事项。违约方应自收到该通知起 30 天内就通知的违约事宜予以整改补救。如果违约方接到守约方书面通知 30 天后违约行为仍未纠正,或者给守约方造成重大损失的,守约方可书面通知违约方终止本协议,违约方自收到该通知之日起应向守约方办理终止协议的相关手续,在收到终止协议书面通知之日起本协议终止,双方不再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责任。

12.2 终止的后果

本协议的终止不应免除甲方在终止日或之前存在的,向乙方支付未付款项的义务。本协议终止时,所有甲方到期款项或欠付乙方的款项经双方办理结算并确认后,由甲方支付,

12.3 费用和损失补偿

若因甲方违约导致本协议提前终止,甲方应就截止终止日时经甲方书面同意的乙方实际支出但尚未得到补偿的费用给予乙方补偿,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尚未摊销完毕的经甲方书面认可的调查、项目设计和项目执行费用。此外,甲方应就乙方由于本协议的提前终止所产生的一切直接损失(包括已使用工服、办公工具的残值费用;为收取甲方欠款而支付的合理律师费)给予乙方补偿并使其免受损失。若因乙方违约原因导致本协议在合同期限届满前终止的,乙方应就甲方由于本协议的提前终止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

甲方可能需为此支付的一切费用及为收取乙方欠款而支付的合理律师费)给予甲方补偿并使其免受损失。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违约提前终止本协议的,应向另一方给付相当于本协议 2 个月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13. 一般条款

13.1 本协议的效力

本协议将取代原有及现存的所有口头协议。

13.2 合作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 一方认为对方履行协议有瑕疵, 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及时改进。

13.3 争议解决对于任何因本协议或因违反本协议而产生的争议, 双方应善意地尽力以调解方式解决。如经调解未果, 任何一方均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4 协议的转让

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 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13.5 律师费用

在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仲裁或法律程序中, 胜诉方合理的费用和律师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

13.6 不构成放弃

对任何违约行为的豁免, 不能被解释为或构成放弃对以后任何违约行为的追究。

13.7 不可抗力

如果乙方对本合同的履行因不可抗力的原因, 包括但不限于火灾、洪水、意外事故、罢工、动乱及战争、自然灾害导致本协议迟延履行, 则乙方履行合同的时间也应作相应延迟。如延迟时间超过 120 天, 乙方可选择终止本协议, 在协议终止时甲方应支付给乙方已到期的费用(延迟期间甲方不承担费用)。

14. 下列文件属本合同的依据和附件, 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如有不一致的情况, 除特别说明外, 以文件生成的时间先后的为准。

(1)补充协议及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指明的书面文件;

(2)附件: 附件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和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安康市中医医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采购项目、岗位人员配置、工作时间、服务范围及工作职责及标准;

B、安康市中医医院(中央运送)服务考核标准及考核办法;

C、安康市中医医院(中央运送)服务质量考评标准;

D、安康市中医医院安全协议;

15.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持伍份、乙方持壹份, 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合同条款

甲 方: 安康市中医医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乙 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附件 A: 岗位人员配置及服务内容标准

(一) 岗位设置:

住院综合楼		
岗位	人数	责任区
消毒供应中心	2	负责手术器械下收及敷料包配送。
药剂科	1	负责院内液体配送。
血液净化中心	1	负责被服收集运送。
煎药室	4	负责院内中药熬制及配送。
水电班	3	负责院内维修。
总共合计: 11 人		

(二) 服务内容:

- 1.负责高新分院各科室手术器械及敷料包运送服务。
- 2.负责高新分院 24 小时液体的配送。
- 3.负责高新分院所有工作人员、病员用的被服、工作服、病员服等转运、更换、配送工作。
- 4.负责高新分院中药熬制及配送。
- 5.负责高新分院水电维修。
- 6.配合医院做好迎接各类检查和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等应急运送工作。
- 7.按时参加总务科工作例会和沟通协调座谈会。

(三) 服务标准:

- 1.设立 24 小时的调度中心,以满足各科室的需求。
- 2.物品运送工作按照科室计划,减少随机性,按照规定的时间、线路运送物资物品。
- 3.加强运送工作的核对措施,杜绝任何形式的失误,保证运送物品的安全。及时积极完成医护人员临时交办的工作。
- 4.具备足够的应急措施和人员应对突发医疗紧急情况,服从院方安排,当紧急突发事件发生时,以最快速度调集大量人力赶赴现场进行支援。
- 5.运送准确率应达到 100%,及时率应达到 98%以上。

6.工作人员按规范着装，仪表整洁、言谈举止符合医院规定，服务热情，态度和蔼，文明礼貌，为病员提供优质服务，及时响应临床需求。

7.应加强安全教育，运送服务人员在运送中注意安全，运送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并应急处置。

8.配送人员不能与患者及家属发生争执，不得向患者及家属索要或者接受礼物和小费。

9.配送人员不损坏、不丢失院方财物。正确使用运输工具，不得人为损坏。并每天按规范进行清洁消毒。

10.工作出现差错不隐瞒，如实报告及时处理，尽最大努力减少对患者的人身损害及财产损失。

11.运送调度中心全天为临床服务，乙方应配备相应的通讯设施设备并保证通讯畅通，24小时无间断接受指派，并做好记录，不得无故停机造成工作秩序混乱。

12.物品运送服务范围 and 对象包含全院所有部门、所有运送服务需完成当面清点及书面交接手续。

13.完成医院指派的搬运任务，主要包括(但不仅限于)：院内义诊、会场布置、院内宣传现场布置、物品搬运、科室搬家等。

14.乙方用工人员必须按照医院的管理要求，严格遵守相关的制度，若不服从管理或教育无效者，院方有权要求予以更换，并对乙方予以处罚。

15.每天按照医院约定时间下科室收取、清点、整理、检查登记洁污被服数量，严格按照约定进行分类、更换、运送。按时将被服送达各科室，认真履行发放手续，经详细核对、检查记录方可发送，做到运送及时，数量准确无误，保证科室需要；对破损被服进行缝补修复，把好报废关，每月清点、核算和上报当月的报废被服数量。

附件 B: 安康市中医医院(中央运送)服务考核标准及考核办法

为加大对临床支持(中央运送)的管理及考核力度, 保证各项工作及时到位, 为病友提供规范、优质服务, 依据《安康市中医医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合同书》, 结合工作实际, 特制定本办法。

一、医院成立考核机构

由医院监管部门每月对乙方工作情况进行考核。

二、考核范围与要求

运送服务: 及时、认真完成各类物资的取送、服务工作。保证物资取送及时、无遗失、无破损。

三、考核方法

1、根据《安康市中医医院中央运送服务质量考评标准》对相关工作进行考核, 医院监管部门每月根据医护人员的满意度调查表、病友满意度调查表打分。并在次月 5 号前将考核情况报于财务室以作奖惩的依据。

2、乙方负责项目的日常工作管理, 安排监管人员深入临床科室进行工作督查, 向科室负责人、当值人员、病人和陪人等了解临床支持服务的日常工作情况, 或现场考评临床支持服务人员。

3、每月月初由医院监管部门牵头召集现场考评小组成员参加现场考评并召开月度考评会, 听取临床支持服务公司的月度工作汇报, 并到工作现场根据考核标准对临床支持工作进行考核评分。

4、考评小组有对当月考评总分酌情加分及减分权限。

四、奖惩

月度考核总分为 100 分, 低于 90 分予以扣款, 每低一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用的 5%, 所有扣款全部在当月甲方应付服务费用中扣除。连续三次罚款, 将书面通知, 如 30 日内仍无改进,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附件 C：安康市中医医院(中央运送)服务质量考评标准

(中央运送)服务量化考评表

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标准	考核 得分
项目管理 (10分)	1. 制度完善、各项工作能够遵照制度严格执行	2	
	2. 管理人员每日巡查、定期有检查、并有记录可查	2	
	3. 人员稳定、离职率少于 10%、储备人员充足	3	
	4. 总公司对项目管理人员有考核	3	
安全管理 (8分)	1. 本月安全事故率“0”	4	
	2. 有完善应急预案，并有现场演练，有不良事件逐级报告制度及整改措施。	4	
员工管理 (10分)	1. 按合同约定配足各岗位人员，保证岗位服务达标	2	
	2. 有可靠的员工补充储备系统，及时补充离职人员岗位，其院内其他外包公司除名员工不允许录用	2	
	3. 有员工考核激励机制并得到较好的执行	2	
	4. 员工工作热情饱满，服务态度好，能够按要求着装并做到语言文明	2	
	5. 对院内临床科室的投诉和意见能够及时整改处理	2	
员工培训 (6分)	1. 每月有工作计划和上月工作小结，对存在的问题有整改落实方案。	3	
	2. 有员工培训计划，和上月培训考核内容及参加员工培训考核的签到表、记录表、有考核结果小结。	3	
综合管理 (10分)	1. 项目部能够每月对不同科室发放满意度调查，并且得分不能低于 90 分	2	
	2. 管理人员定期召开质量管理例会，周例会、月员工大会	2	
	3. 办公室其他用房保持整洁，物品，器具，堆放有序	2	
	4. 和院方沟通通畅，重要问题有书面函件往来，并有登记	2	
	5. 每月针对各岗位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有整改措施及方案	2	
水电维修 (10分)	1. 能够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服从分配，完成本职工作。	2	
	2. 文明用语，热情服务，无与他人发生争吵现象。	2	
	3. 每天能够对水电设施情况进行巡检，并做好记录。	2	
	4. 根据到位维修响应情况综合评价。	2	
	5. 根据耗材使用有无浪费情况综合评价。	2	

送药管理 (10 分)	1. 送药做到认真查对:药品有无破损情况,在送药单上双方签字,数量问题 科室和药房沟通良好及时应答	3	
	2. 抢救药品、冷链等药品限时送达科室并签字(5-10 分钟内)	2	
	3. 药品封箱是否完好,送到科室时安全扎带无松开或剪开痕迹	2	
	4. 常规药、临时药能够按时、无误准确送达科室	3	
供应室运送管理 (10 分)	1. 能够专人专车分别下收、下送、将污染物品及无菌物品按照规定分别放置 在下收下送车内,严格执行洁污车辆分开使用制度。	2	
	2. 收送过程中服务态度良好,无临床科室服务不良投诉。	3	
	3. 能够每天对整理箱进行清洁、消毒、干燥后备用,对洁污车分别清洁消毒。	3	
	4. 能够严格执行供应室物品配送制度,无护士长投诉。	2	
被服运送 (10 分)	1. 确保运送物资的完好无损,无遗漏	2	
	2. 及时完成运送任务,确保工作任务的保质保量完成	2	
	3. 被服上收下送及时,床单位铺收整洁有序	2	
	4. 岗位技能熟练,能够灵活处置突发事件	2	
	5. 根据科室要求,能够按规定更换、铺收床单位被服。	2	
其他运送 管理 (10 分)	1. 能够服从科室领导的工作安排,并能够及时完成临时工作任务。	2	
	2. 确保运送物资的完好无损,无遗漏,数量准确。	2	
	3. 收送过程中服务态度良好,无临床科室服务不良的投诉。	2	
	4. 岗位技能熟练,能够灵活处置突发事件	2	
	5. 及时完成运送任务,确保工作任务的完成	2	
管理人员 (6 分)	1. 认真完成院方交付的其他工作任务	2	
	2. 做好项目人员的管理,确保医院运送工作正常高效有序进行	2	
	3. 项目工作有计划,有执行、有检查、有完善循环路径。	2	
备注	确保后勤运维平台正常运行,因人为因素擅自停止使用,造成甲方秩序混乱的,扣发当月服务费 20%。		

附件 D: 安康市中医医院安全协议

甲方：安康市中医医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明确甲方和乙方之间的安全责任，预防发生各类安全事故，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自愿签订本协议。

一、服务项目：安康市中医医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二、协议期限：与中央运送合同同期执行

三、责任

1、乙方进入甲方工作场地，乙方必须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遵守国家，行业和甲方有关安全生产，文明生产的规定、制度、岗位职责、必须对运送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技能和安全规范教育，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或考核不合格，不得上岗作业，遵守交通法规，确保交通安全。严禁出现打架斗殴、酗酒、赌博及偷盗等违法乱纪行为。坚守工作岗位，严禁混岗、脱岗、变岗作业，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必须持有效操作证上岗。

2、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为运送人员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工具，并保证工具，器具使用安全。

3、乙方应做好区域里消防安全，发现安全隐患应立即排除或联系甲方管理人员。

4、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工作，无条件完成甲方安排的临时运送工作。

5、作业过程中若采取的安全保护措施不当，违反有关安全规程而造成的一切事故或对第三方造成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6、乙方员工在合同期间内造成第三方人身伤害，死亡等情况，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与甲方无关，并由乙方自行妥善处理和解决。若第三方造成乙方员工人身伤害、死亡等情况、甲方给予协助处理。由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员工人身伤害、死亡等情况，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7、乙方员工发生工伤事故，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责任。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一）岗位设置：

住院综合楼		
岗位	人数	责任区
消毒供应中心	2	负责手术器械下收及敷料包配送。
药剂科	1	负责院内液体配送。
血液净化中心	1	负责被服收集运送。
煎药室	4	负责院内中药熬制及配送。
水电班	3	负责院内维修。
总共合计：11 人		

（二）服务内容：

- 1.负责高新分院各科室手术器械及敷料包运送服务。
- 2.负责高新分院 24 小时液体的配送。
- 3.负责高新分院所有工作人员、病员用的被服、工作服、病员服等转运、更换、配送工作。
- 4.负责高新分院中药熬制及配送。
- 5.负责高新分院水电维修。
- 6.配合医院做好迎接各类检查和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等应急运送工作。
- 7.按时参加总务科工作例会和沟通协调座谈会。

（三）服务标准：

- 1.设立 24 小时的调度中心，以满足各科室的需求。
- 2.物品运送工作按照科室计划，减少随机性，按照规定的时间、线路运送物资物品。
- 3.加强运送工作的核对措施，杜绝任何形式的失误，保证运送物品的安全。及时积极完成医护人员临时交办的工作。
- 4.具备足够的应急措施和人员应对突发医疗紧急情况，服从院方安排，当紧急突发事件发生时，以最快速度调集大量人力赶赴现场进行支援。
- 5.运送准确率应达到 100%,及时率应达到 98%以上。
- 6.工作人员按规范着装，仪表整洁、言谈举止符合医院规定，服务热情，态度和蔼，

文明礼貌，为病员提供优质服务，及时响应临床需求。

7.应加强安全教育，运送服务人员在运送中注意安全，运送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并应急处置。

8.配送人员不能与患者及家属发生争执，不得向患者及家属索要或者接受礼物和小费。

9.配送人员不损坏、不丢失院方财物。正确使用运输工具，不得人为损坏。并每天按规范进行清洁消毒。

10.工作出现差错不隐瞒，如实报告及时处理，尽最大努力减少对患者的人身损害及财产损失。

11.运送调度中心全天为临床服务，乙方应配备相应的通讯设施设备并保证通讯畅通，24小时无间断接受指派，并做好记录，不得无故停机造成工作秩序混乱。

12.物品运送服务范围 and 对象包含全院所有部门、所有运送服务需完成当面清点及书面交接手续。

13.完成医院指派的搬运任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院内义诊、会场布置、院内宣传现场布置、物品搬运、科室搬家等。

14.乙方用工人员必须按照医院的管理要求，严格遵守相关的制度，若不服从管理或教育无效者，院方有权要求予以更换，并对乙方予以处罚。

15.每天按照医院约定时间下科室收取、清点、整理、检查登记洁污被服数量，严格按照约定进行分类、更换、运送。按时将被服送达各科室，认真履行发放手续，经详细核对、检查记录方可发送，做到运送及时，数量准确无误，保证科室需要；对破损被服进行缝补修复，把好报废关，每月清点、核算和上报当月的报废被服数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D2025-ZB-1759-001RR

安康市中医医院中央运送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三次)

投 标 文 件

合同包__：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时 间： _____

目 录

一、资格证明文件

1、身份证明文件

2、资格证明文件

二、商务及技术文件

1、投标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一）

2、开标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二）

3、投标分项报价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三）

4、技术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四）

5、商务条款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五）

6、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见投标文件格式六）

7、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商务文件

8、投标人须知第 10 条要求的所有技术文件

9、投标方案

10、业绩一览表

1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一、资格证明文件

第一部分 身份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仅提供身份证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单位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和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提示：此日期应不晚于投标函签署日期）

附：授权代表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3、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

(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投标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6-1）；

（2）投标人 2023 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6-2）；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6-3、6-4）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 6-5）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6）

（6）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附件 6-7）

（7）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8）

（8）证明投标人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格式见附件 6-9）

要求：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的扫描件。

6-1 投标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内容可能要求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6-2 2023 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提供投标人 2023 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重要提醒：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 2 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否则视为无效报告。

或 **6-2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1. 投标人应提供自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投标人采用汇算清缴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应提供自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最近一期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 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6-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7 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8 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 不属于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9 证明投标人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6-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承接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具体情况如下：

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单位出具的服务。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担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二、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文件格式一)

投标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的招标文件,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电子文档____份。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若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 (3)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有),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 (4)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后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 (5)按照贵方可能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 (6)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_____

地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文件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单位：元）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备注
大写： 小写：	签订合同后一年	安康市中医医院 指定地点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投标文件格式三)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 目	单价 (元/人*月)	数量 (人数)	时间 (月)	小计 (元)	备 注
含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					
员工劳保费					
行政办公费用					
管理费					
企业利润					
税金					
.....					
合 计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投标文件格式四)

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条款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1 对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及要求中“具体要求”进行响应。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2.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3.供应商须按照文件逐条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响应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供应商已经对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4.在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时，如中标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即将发生或已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中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投标文件格式五)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1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2.服务			
2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3.员工			
3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4.设备			
4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5.付款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9.安全责任			
6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10.应急预案			
7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11.执行检查			
8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12.协议终止			
9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13.一般条款			
10	合同履行期限			
11	投标文件有效期			
12	投标文件数量			
...	...			

声明：除本商务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他所有商务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投标文件格式六）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作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公平竞争、诚实守信，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1.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不向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2. 不与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采取“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 不提供虚假或无效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文件、合同及验收文件、检验检测报告、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机构或各类认证证书等）或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5. 不以不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逾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 不以不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不会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或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7. 不在服务实施过程中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或公共利益；
8. 不采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和投诉；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10.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政府采购工作要求，愿意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商务文件

投标方案

（格式自拟，内容应包含评标办法中要求的内容）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每个项目合同须单独具表，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无相关证明的项目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版）

一、系统登录

- 1、打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点击【不见面开标】->选择对应辖区不见面大厅（注意一定要选对应辖区的不见面开标大厅）->【不见面开标】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首页。



- 2、点击【登录】---挑选投标人身份使用 CA 锁登录系统，提前登录系统调试环境，确保系统登录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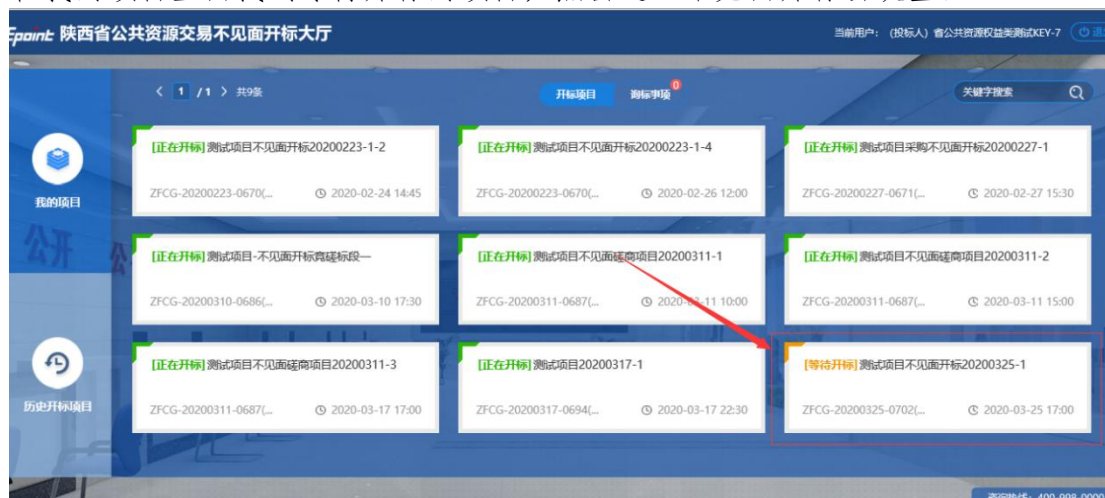


备注：推荐使用 IE11 浏览器

二、开标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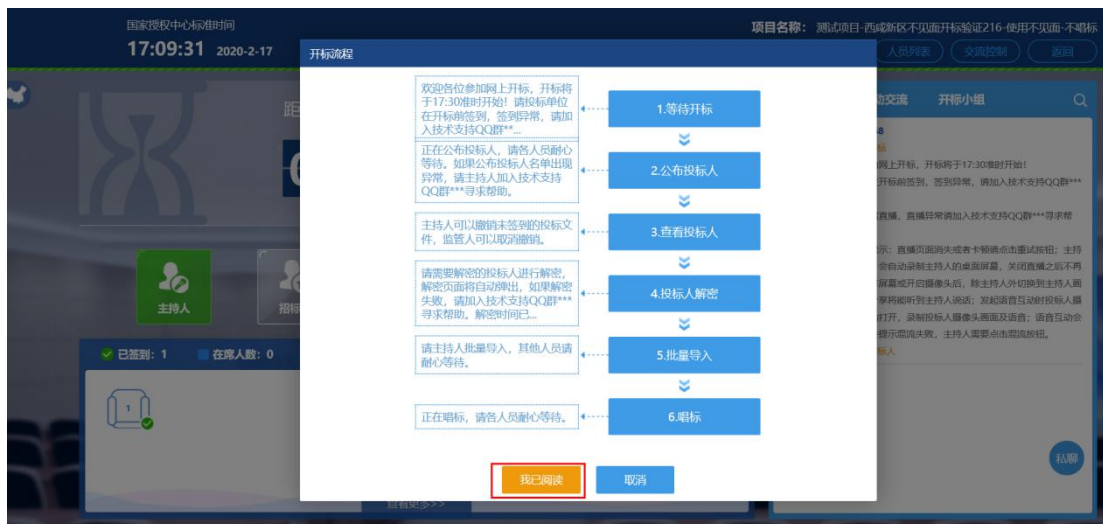
1、选择参加的开标项目

在我的项目里面找到等待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会议室。



2、阅读开标流程

投标人阅读开标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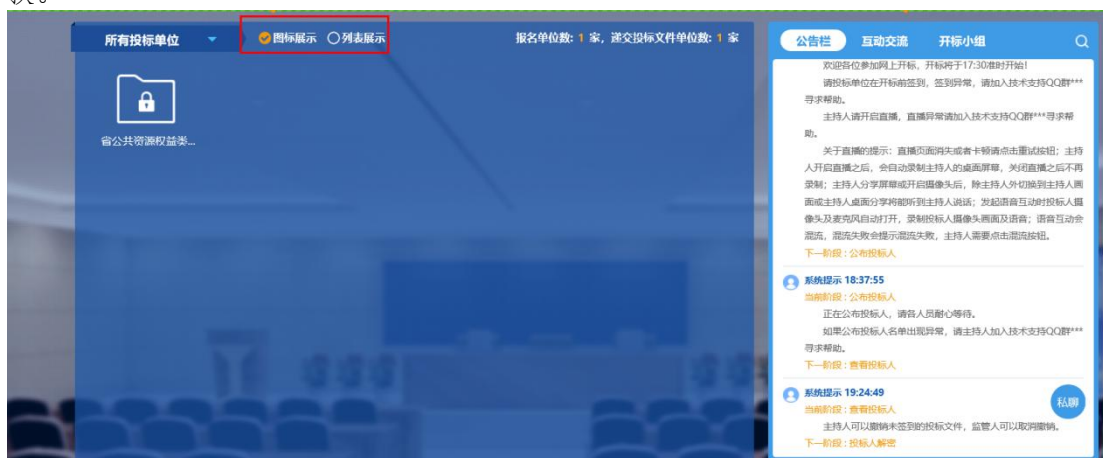


3、查看投标人

开标时间到了后，系统会在右侧公告栏给出提醒，等待公布投标人



投标人公布完成后，投标人名单有图标展示模式和列表展示模式，可根据自己意愿进行切换。



所有投标单位					报名人数数: 1 家, 递交投标文件单位数: 1 家
		图标展示	列表展示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递交状态	文件状态	文件送达时间	
1	省公共资源权益类测试KEY-9	已递交	未启封	2020-02-17 14:41:22	

4、投标人远程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人宣布进入解密阶段后，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远程解密操作。系统会自动弹出以下界面。

剩余时间: 00: 26: 11

图标展示 列表展示

此次共 1 家投标单位需要解密, 已解密 0 家

我的投标文件

解密剩余时间

00: 26: 11

请输入PIN码:

解密

开标异议文字提问

公告栏

面或主
像头及
混淆,
下一新

系统指
当前新
正
如
寻求帮
下一新

系统指
当前新
主
下一新

系统指
当前新
请
失败,
解
或进行
下一新

解密成功后图标展示页面会显示一个绿色的解锁图标，列表页面会直接显示蓝色的解密成功。

注意：解密时间已到不可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

剩余时间: 00: 23: 54

☒ 图标展示 ☐ 列表展示

此次共 1 家投标单位需要解密, 已解密 1 家

公告

面
像
混
下

系
当

寻
下

系
当

下

系
当

失

或
下

我的投标文件

剩余时间: 00: 22: 53

☐ 图标展示 ☒ 列表展示

此次共 1 家投标单位需要解密, 已解密 1 家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单位解密状态	解密时间	最终解密状态
1	我的投标文件	解密成功	2020-02-17 19:33:58	解密成功

开标异议文字提问

5、投标文件批量导入

由采购代理机构将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进行批量导入。导入前任何人无法打开已解密的投标文件。

6、唱标及公布开标结果

解密成功后投标人可在线等待唱标，等待公布开标结果。



7、开标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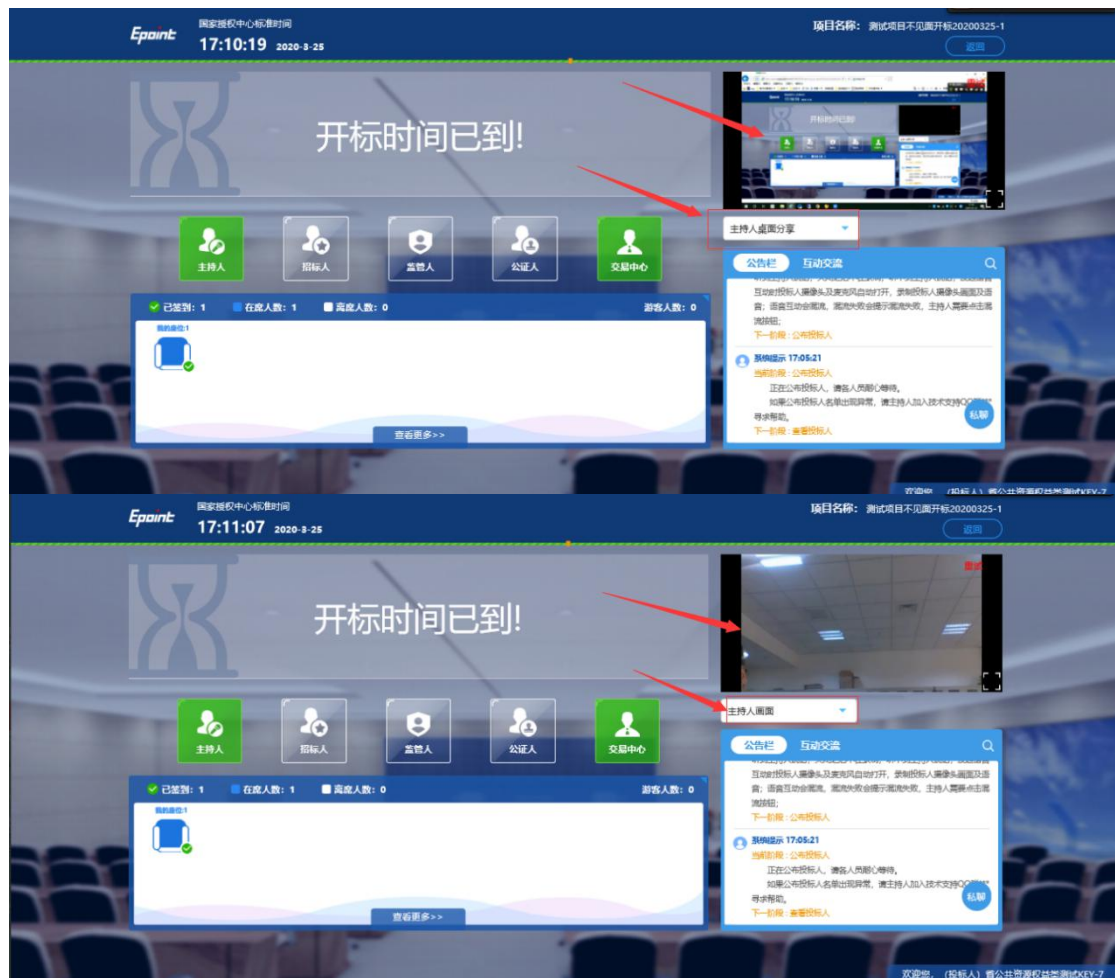
开标结束后投标人可对开标过程进行评价。



三、其他功能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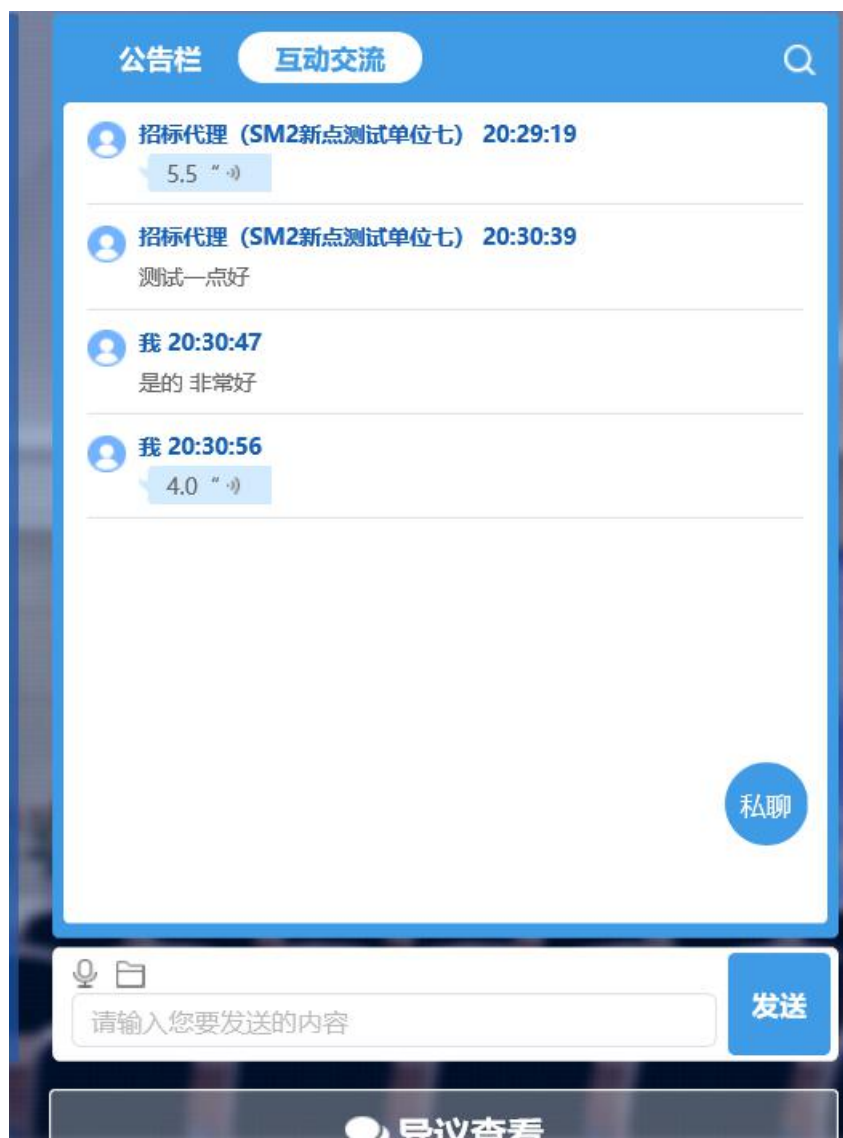
1、主持人桌面分享以及开标环境查看

投标人在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人开启直播间后，可以通过控制下图查看按钮，进行“主持人桌面分享查看”以及“开标环境查看”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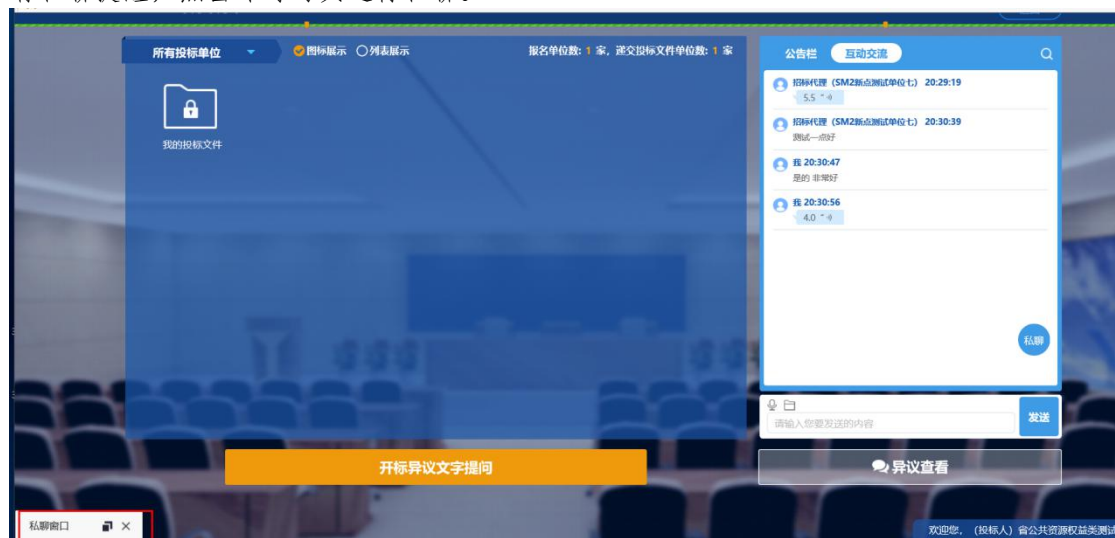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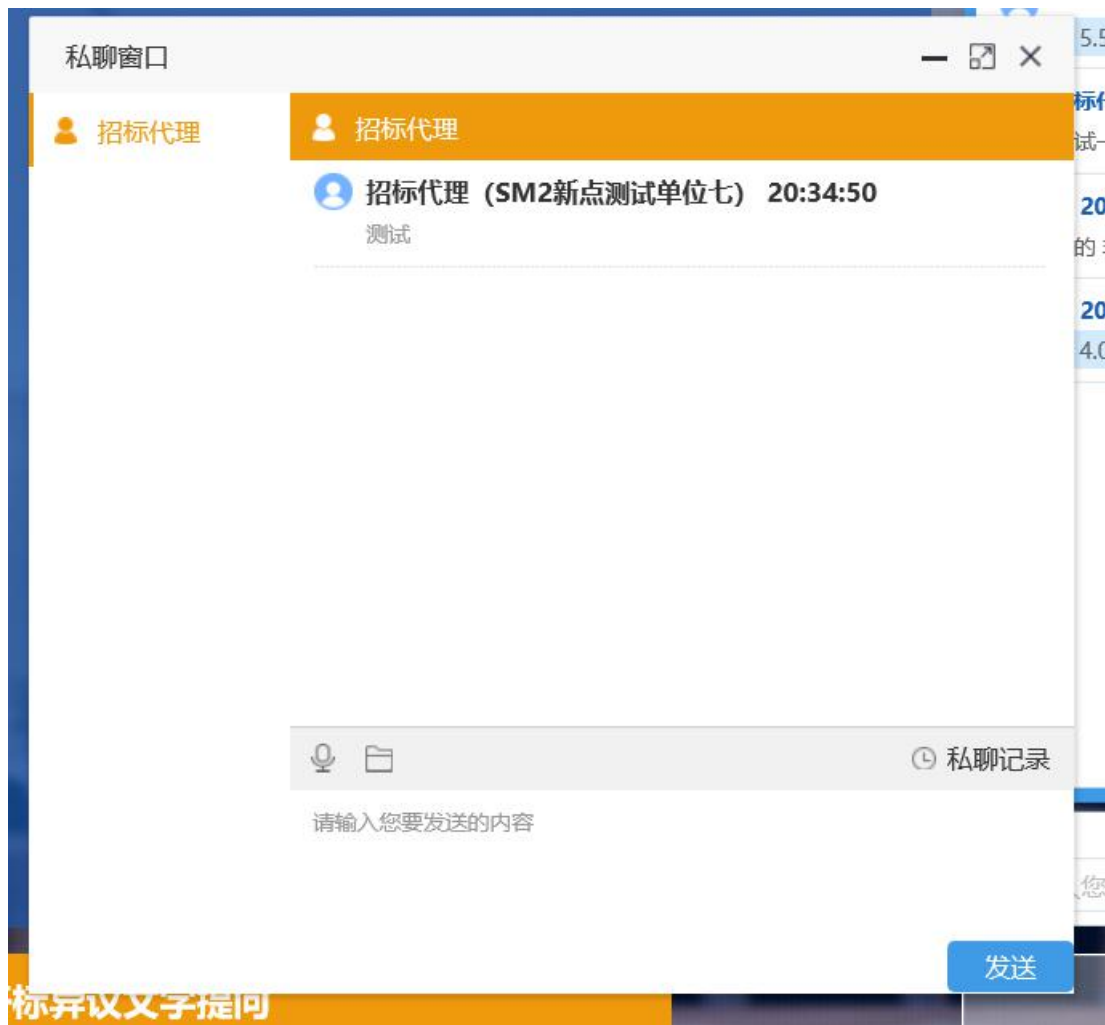
2、互动交流

投标人可在互动交流页面查看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文字、语音信息，当采购代理机构发起群聊的时候，投标人可以文字、语音方式在其中进行响应或回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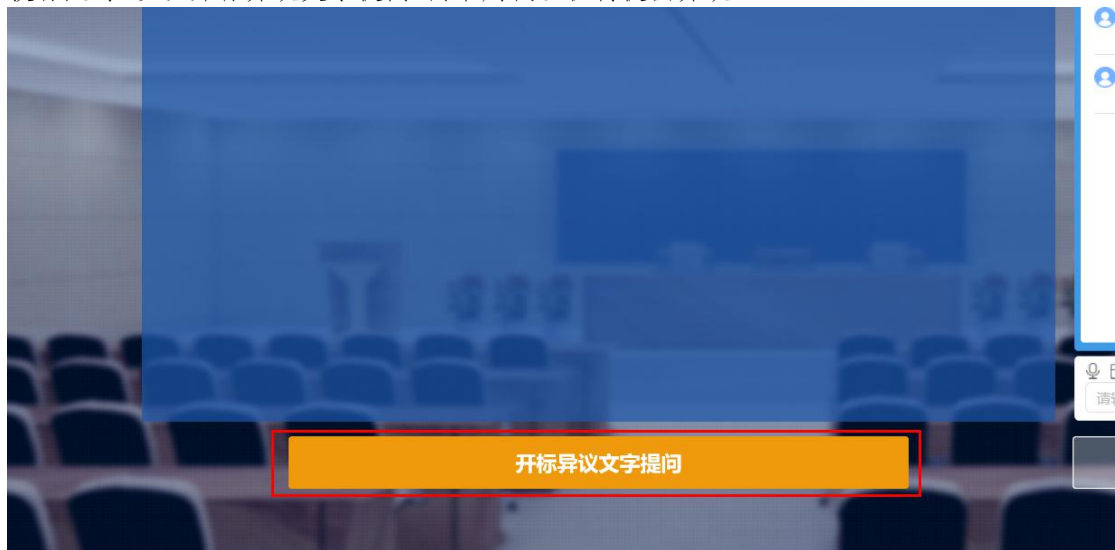
当采购代理机构开启私聊，并有人向投标人发送了私聊信息后，投标人端会在左下角看到有私聊提醒，点击即可与其进行私聊。





3、开标异议提出及答复

投标人可通过“开标异议文字提问”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填写异议内容、依据和理由，也可上传相关证明附件。

[illegible]

4、异议查看

投标人可通过异议查看功能查看自己或其他投标人提出的异议及异议的回复内容。

[illegible]

四、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

2、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

3、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